

狂美交響管樂團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385號13樓
之7

承辦人：謝韋民

電話：033251180#106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狂美字第11501000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5010001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團為鼓勵國內作曲人才投入管樂作品創作，辦理「狂美2026《臺灣新聲》管樂作曲大賽」，函請貴單位協助轉知並廣為宣傳，鼓勵相關創作者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團（狂美交響管樂團）為推廣臺灣原創管樂創作、培育作曲人才，特舉辦「狂美2026《臺灣新聲》管樂作曲大賽」，期透過公開徵選機制，發掘優秀作品並提供演出平台，促進臺灣管樂創作發展。

二、活動報名資訊：

(一)比賽簡章：<https://reurl.cc/k84ozn>

(二)報名表單：<https://reurl.cc/y0nRAa>

(三)報名期限：2026年5月13日（星期三）12時止

(四)活動總獎金：新臺幣17萬元整。

三、敬請貴單位協助透過官網、公告系統、相關藝文平台或其他適當管道宣傳，並轉知所屬單位、藝文團體及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與。

四、其他詳情及報名方式，詳如附件。



正本：文化部、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文化局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文化局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文化局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海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逢甲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真理大學

副本：本團存查



裝

訂

線

